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羽婷
電話：(06)2991111#1127
傳真：06-632-7262
電子信箱：yuting0625@mail.tainan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1779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779262A00_ATTCH1. pdf、1779262A00_ATTCH2. pdf、
1779262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
Q&A (114年12月修訂)」及修正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2月23日總處培字第
114302940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
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